

证券代码: 300120

证券简称: 经纬辉开

公告编号: 2025-08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北京时间 11:00 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深钦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，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为 21,457,431.52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-51,047,769.81 元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3,545,292.47 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,846,040.44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后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，兼顾公司发展、长远利益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经董事会研究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此分配预案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与会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、完善和运行情况。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还需将根据所处的环境，不断更新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和公司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属公司正常业务范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回避 0 票，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鉴于本议案所有监事利益相关均回避表决，故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